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Huali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11年9月21日

聯 絡 人:主任檢察官林俊廷

聯絡電話: (03) 822-6153

花蓮檢調共同偵辨

某里長候選人以「免費洗車」行求期約賄選案

本署陳宗賢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花蓮縣調查站、花蓮縣警察局及所屬鳳林分局、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花蓮縣專勤隊,共同於昨(20)日早上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,對花蓮縣鳳林鎮某許姓里長候選人住處等 5 個地點執行搜索,並通知許姓里長候選人及可疑受賄民眾共 5 人到案,以查明相關案情。

本件被告許姓里長候選人涉嫌在臉書社群網路上,刊登文章以提供「免費洗車」勞務之方式,向該里有投票權之選民行求期約不正利益,並請求投票支持。案經檢察官訊問後,認被告許姓里長候選人涉嫌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第1項行求期約不正利益犯罪嫌疑重大,有羈押原因,但無羈押之必要,諭知具保新臺幣3萬元。

隨著選舉期程之接近,本署對於任何型態之賄選行為,均會嚴加查 緝,特此呼籲所有候選人均應乾淨參選,以公平、公正之方式從事各項 競選活動,共同端正選風,提昇我國民主政治。